

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7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（含直接攻博）

章程暨选拔复试办法

一、申请条件：

- 1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愿为祖国建设服务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；
- 2、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任何考试作弊、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及其他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；
- 3、获得所在高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；
- 4、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，对学术研究和专业实践具有浓厚兴趣，有较强的创新意识、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；

申请直接攻博者，除同时符合上述四个条件外，还须具有突出的科研能力与潜质，原则上通过大学英语六级考试（新考试体制下 CET6 的成绩 \geq 425 分）。

二、申请材料：

- 1、《同济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》
- 2、本科阶段成绩单 1 份，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；
- 3、外语能力水平证明（如：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、雅思、托福、GMAT、GRE 等）；
- 4、本科阶段获奖证书、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、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效果等材料；

三、初审选拔原则：

根据学生本科成绩排名、在本科学习期间科研成果及所在学校学科排名综合评价，确定进入复试人员名单。

四、拟录取原则和拟录取人数：

根据材料分和复试成绩，择优录取。

拟录取学术型硕士 85 人，专业学位硕士 55 人，有科研潜力的学生鼓励申请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。拟录取人数仅供参考，将根据报考和复试情况进行调整。

五、 申请流程：

1. 查询专业招生目录

学生选择专业可参考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站，网址：

http://yz.tongji.edu.cn/news_detail.aspx?newsId=238

2. 网上申请

有意者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中填报申请信息，并将所需申请材料（见第二条）扫描件压缩打包作为附件上传。为便于审核，预计在母校有推免资格的学生，可提早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报名。

注意：1.我院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内接收申请的截止时间是：9月28日24:00时，逾期不予受理！

2.无论是否提早通过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报名，凡有意申请我院者必须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中完成网上申请。

3.为确保申请者及时接收后续通知，申请者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内填写的联系方式务必完整、准确。

3. 材料初审

我院根据考生提供的申请材料对申请人进行初审，并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中向初审通过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。

注意：发送复试通知的时间预计为：9月28日8:00，考生务必随时关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，并在我院复试通知发出后于9月28日17:00前确认接受。如逾期未接受，我院有权撤回复试通知并取消考生的复试资格。

4. 复试安排

(1) 复试携带材料：

- 1)、《同济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》
- 2)、本科阶段成绩单 1 份，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；
- 3)、外语能力水平证明（如：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、雅思、托福、GMAT、GRE 等）；
- 4)、本科阶段获奖证书、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、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效果等材料；
- 5)、一张一寸照片，届时自行粘贴在复试记录表上；

以上材料均需提供原件，以便我院核验，我院留存复印件。

(2) 复试时间：

第一批复试：2016 年 9 月 22 日。以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系统中的报名信息为依据，组织复试。

第二批复试：根据第一批复试情况和“推免服务系统”中的报名情况，决定第二批复试事宜，考生可关注同济研招网和学院网站后续通知。

注意：详细复试安排请参考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网站 <http://sese.tongji.edu.cn/>，第一批复试的考生名单以学院电话通知为准。

(3) 复试地点：

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明净楼。

(4) 复试考察主要内容：

外语和专业综合。总计 250 分。

(5) 拟录取原则：

根据材料分和复试成绩，择优录取。暑期学校的优秀学员优先录取。

5. 体检：

复试时，考生需在同济大学校医院完成体格检查。校医院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同济大学校医院体检中心二楼服务台，联系电话：021-65983225，

联系人：张老师

6. 拟录取

复试结束后两天内，我院将拟录取名单报研招处审核后，第一批于**9月28日12:00**开始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内发送拟录取通知。请考生务必随时关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，并在拟录取通知发出后于**9月29日17:00**前确认接受。如逾期未接受，我院有权撤回拟录取通知并取消考生的拟录取资格。

7. 政审、调档、寄（送）录取通知书

拟录取考生在**2016年6月**完成政审和调档，届时请查询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的相关通知。正式录取通知书将在政审调档完成后于**6月下旬**寄给本人。

六、其他

- 1.暑期学校优秀学员无需再次参加复试，但必须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内完成报名、确认等一系列工作。
- 2.暑期学校优秀学员和第一批复试并拟录取学生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内报名截止时间为**2016年9月28日24:00**，我院将于**2016年9月28日8:00**开始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内发送复试通知，请考生于**2016年9月28日17:00**前确认接受。我院将拟录取名单报研招处审核后，于**2016年9月28日12:00**开始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内发送拟录取通知，请考生务必随时关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，并在**2016年9月29日17:00**前确认接受，如逾期未接受，我院有权撤回拟录取通知并取消考生的拟录取资格。

七、咨询与申诉

为增强复试录取工作透明度，我院特为考生设立咨询电话：**65982696**，咨询邮箱：**dfxiang@tongji.edu.cn**

如对我院复试录取结果有异议，可通过上述途径进行申诉。如对处理结果不满意，可向学校监察处投诉，投诉邮箱：jcc@tongji.edu.cn。